

青年佳作

1983.1989全国优秀短篇小说选
《青年文学》编辑部 编



QINGNIA
NJIAZUO



90072395

表

I247.7
868-6

青年佳作



SBT66/02

封面设计：郭予群

责任编辑：李师东

青年佳作（1988—1989）

《青年文学》编辑部 编

*

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*

850×1168 1/32 11.5印张 2插页 246千字

1990年11月北京第1版 1990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14,000册 定价5.30元

目 录

洪 峰	夏天的故事	1
李 晓	我们的事业	17
李国胜	笔 误	31
陈源斌	安乐世界	45
韩春旭	背对命运的独白	71
杨争光	蛾 变	85
张 炜	冬 景	94
蔡未名	原封不动	111
阎连科	雷天里	128
周大新	老 辙	140
柏 原	喊 会	159
铁 凝	遭遇礼拜八	173
吕 新	圆寂的天	188
张翼雪	牧羊人全根老爹和他的宝 贝儿子	216
迟子建	重温草莓	230
雷建政	西北黑人	241
李 唯	五号油田在山里	256
汤保华	一生中的二十四秒	282
路 远	白罂粟	294
肖亦农	河边碎事	317
邹静之	水	339
林和平	乡 长	346

● 洪 峰

夏天的故事

讲一个夏天的故事。

在本人为期数年的做小说历史中，我认为环境景物场面之类的东西一般没大用处，这使得我在这方面缺乏现实主义作家的起码修养，我只能在其它方面多花些功夫从而掩盖自己的低能。在这个故事中，我原本不想进行任何环境和景物之类的描述就进入故事，但我发现我必须一开始就做吃力不讨好的勾当，然后才有可能尽我的气力把故事讲得漂亮些。

这是一所大院。这个院子大约有4万平方米。院子里有两幢三层小楼，其余的都

是砖平房，红墙灰瓦很普通的那种。空下的地方有篮球场，后来我发现还有菜地草坪。球场的傍晚有穿黄裤子黄衬衫的人扔篮球。球场的早晨有很整齐黄色队伍跑步，有黄土从脚下边踏起。嘴里边还喊一二三四！一！二！三！四！还有院墙，从外面能看见里边长着树。冬天没叶子。春天和夏天有。夏天最多。我说过我在这方面低能。这不过是一个军营，说军营就行了。但我觉得必须介绍一下这个环境，因为它可能在后面的故事里起作用。

那两幢三层小楼在军营里很显眼。它们坐落在院子一角，所以虽然显眼却不碍事。我想现在可以讲这个故事了。

有必要说明，军营里的平房很整齐。房前的小片空地十分干净，连草都不生。楼前面也有空地，也十分干净，没有一棵草。所不同的，楼房的全部阳台上都有花草栽在盆子里。夏天有，冬天就没了。平房的窗台上夏天冬天都没有。

你猜着了。楼里边住的是军官。只是我问你都是什么官你一定说不准。这没什么，因为即便你是军人，也不可能对任何一所军营的具体居住情况都清楚。我可以告诉你：楼里边住的是连以上军官。

下面故事正式开始。我可能成为故事里边的某个人物，很难说是为了增强真实感，只能说是故事自身的需要。

我是一个大学生（这时髦，年轻人喜欢）。我在暑假里到这个军营探亲。只有在夏天的一个傍晚走进这所院子才有可能开始这个故事。于是我就在这个夏天的傍晚走进这院子。那时夕阳紫乎乎地照着院子。我看见穿黄裤子穿黄衬衫的士兵扔篮球。篮球颜色深些。

我没有更仔细观看，问一个士兵：“李参谋长住哪？”

士兵瞪着操场回答：“住后楼。”我再问，就听见他开始骂人，“王八蛋！还不快传出去！”我就朝楼房走去。

在楼前我站住了。我无法断定哪一幢楼里住着李参谋长。我现在没大必要交代我和李参谋长的关系。你知道我是来探亲就够了。这也是故事自身的需要。

我无法断定哪一幢哪一层哪一门住着李参谋长。我只好站住。我希望能有一个人从楼里出来。我果然看见一个人走出来，是从前楼走出来的。李参谋长家住的是后楼。这无关紧要。我本不愿意告诉大家这个人是女的，更不愿意告诉大家这个女的是我的未婚妻。这怪不得我，我并没料到她这么早就出来，我只能讲实话。我还不得不一万分不情愿地告诉大家。我的未婚妻就是李参谋长的女儿。

我说我探亲有一定根据是不是？

故事刚刚开始就已经索然无味了。因为我做出的选择是如此俗不可耐：为了满足攀龙附凤的卑劣愿望替自己找了一个参谋长的女儿。我所能做的申辩不多但很重要：我就是故事里边的人物，因此你就有责任认真对待这种选择。我想我绝不能为了故事不要我的未婚妻。这是爱情问题不能含糊。至于她爸爸，我以为和我没关系但和未婚妻有关系，因而我也没理由无视他的存在。我们大家都应该取一种唯物主义态度才对。

接着讲。

未婚妻看见我就喊我且飞跑过来。我看见裙子飘起来，就联想到她的全部，我就无法做冷静状，就迎上去。我们的手握在一起，她还试图圈住我的脖子，我制止了她。我认为这里不是圈脖子的地方。我已经发现几个士兵正直着脖子朝这边看。我不希望自己能成为电影明星之类的人物。

她开始埋怨我为什么不通知她一声就来，接着问我怎么找到的，不等我回答就赞美我是英雄天才，居然能自己找到她的家。她的家很不好找。我跟她说我稀里糊涂就来了，同样稀里糊涂就找到这儿了。我们一边说一边走，她终于在楼梯拐角处圈住我的脖子吻我一下，说我想你想死了。我吻她说我也是。

我和她一起走进屋子。她拦住我并且做一个鬼脸，然后她先进去。我站在走廊里等着。在这半分钟时间里，我充分地观察了将军家展现在我眼前的一切。不过我决不再搞什么环境描写了。接着我看见一个老太婆，其实说中年妇女更科学些。她身后站着一位老军人，我想他就是我未来的丈人无疑。他的身后站着我的未婚妻，她一下一下伸舌头。我于是很拘谨地叫一声叔叔阿姨。他们大概听见了，否则不会笑一笑。我最终被让进客厅。我很有些紧张，因而我感激未婚妻。未婚妻始终站在我身边，一只手还放在我肩上。我感觉到她的手是怎样柔软温暖怎样地给我安慰和信心。我于是能坐直身体，用一种平静的目光看着坐在我对面的将军和将军夫人。

故事的开始就这样子。现在我以为有必要讲另外一个故事。这另外一个故事和现在的故事或许有关系，我弄不太清楚。我只力求把它讲得简明扼要。

当时我们都没有更多的话好说。将军努力显出一种亲切的威严。但寻找话题并没能成功，于是他就责怪女儿为什么不跟家里说一声好有个准备。我的未婚妻就亲热地骂我说我搞突然袭击这家伙一贯如此。我知道她说的一贯如此里边包含的爱情内容，但将军和将军夫人不知道。我解释说我是出来搞社会调查顺便到家里看看，反正迟迟早早总要来。于是将军将军夫人将军女儿和我都笑了。

我们都笑了，气氛变得轻松了。当时我的确有点忘乎所以，因为我那会儿无法知道后来还要发生一些事情。

该讲那另外的故事了。

兴华先前并不知道李琳是将军的女儿。如果知道，我确信他的自尊心不会允许他亲近李琳。问题是他不知道，所以他和李琳打得火热。当他在一个偶然的场合下知道李琳是一个将军的女儿的时候，两个人的关系已不同寻常，含蓄点说，已经发生了许多次只有结婚后才会受到保护的一些事情。当然，知道了真情的兴华有点恼火，略略有一点受骗上当的感觉。但那时候他爱李琳已经爱得十分深刻，将军的原则性问题也变得不原则了。

这没什么难理解的。我想只要你真的爱过，你就会理解和同情这种原则不原则的转化过程。

从那以后李琳就总忍不住要给兴华讲她爹的一些事。我猜她讲她爹只是要兴华多了解一些她家的情况，因为兴华迟早要和她成为一家人的——她一定没别的什么意思。每次她说：“我爸忒有意思，”兴华就打断她，说：“我爸忒没意思！”李琳就只好住嘴，就只好说些别的。

这是插曲，和要讲的另外一个故事没有什么本质上的关系。

……1935年冬天，一个没鞋子穿的14岁江西伢子抱住一个扎绑脚的军人的胳膊。他眼里没有泪，有的倒是狼一样的凶狠。他就这样跟上一支疲惫的队伍走了。当时，阳光和月光和今天差不多。一行错落的身影投在地上，这伢子就夹在影子中间。第一回和白匪军遭遇的时候，江西伢子毫不吝惜地把一泡尿留在裤裆里。这成了他终生的憾事。在他当连长的时候，他开枪打伤了他的指导员。因为指导员开玩笑时指出他吓尿过裤子。他本

应该受处分甚至免职，但指导员硬说自己走了火。1942年在冀中，指导员那时候已经是团政委，江西伢子长成棒小伙当了团长。他们叫鬼子围住，打了三天三夜，一个团打剩了35个人。他们终于冲出重围。这时候政委让一颗炮弹炸断了腿。团长就背着政委。政委说：“记得那年不？那回你干了我一枪。”团长噙一声泪就流下来。他正想说几句什么，就听见耳边一声枪响，有液体喷到他脸上，政委的脑袋软耷耷垂在他肩头。他叫一声放下政委政委已经死了。手里的左轮枪掉在地上，枪口还有青烟溢出。这时候，鬼子追得正凶。

这次的全军覆没怪不得团长和政委。是上级指挥的失误。他回到司令部，没有受处分还得到了鼓励。因为他毕竟从五六千敌人的包围中带出了33个人。死去的政委他没能带回。设想一下，如果来得及，政委也不会开枪打烂自己的脑袋。

我们不知道团长那时有什么想法。只是听33个人中的一个女战士讲：那天晚上，团长一个人跑到野地里，把脑袋插进草丛，两只手鸡爪子一样刨地。这个女战士后来成了团长的妻子，并且为团长生了一个儿子。1949年，团长的妻子进北平城的时候，被一颗流弹击中头部，连哼也没哼就死了。

1959年，团长已经是将军。他娶了第二个妻子。妻子当年29岁。算算，将军38岁。1961年，他们得了一个女儿。这个女儿的名字叫李琳。李琳将在1986年成为我的未婚妻。需要说明一下的是，写在故事题目下边的那个名字并不重要。代号罢了。

这就是我讲的另外一个故事。尽管我不喜欢李琳讲这些，但我不知怎么搞的全记住了。这大概是命中注定我要和她结婚。

不管怎么说，我尊敬和爱戴我的预备役岳父。我还有点惧

他。他毕竟是将军。

1986年夏天的一个傍晚，我走进将军的家，坐在将军的对面，接受他对我的考查。我认为我初审合格，这是在饭桌上将军把酒杯朝我举一举时得出的结论。也就是从那一时刻起，我决定在这个家里住上一个星期。当然，最后我住了更多些日子，那是由于某种意外造成的。

应该讲一讲将军的儿子。这个男孩本来有他相当美妙的童年，他本可以成为这个故事里举足轻重的人物。但这不能够。1968年，他死了。那是夏天，他戴着红袖标，端一支冲锋枪。那枪在他怀里跳动，子弹一串串射向大楼的窗口。下午，窗口伸出一面白色被单，被单上染着斑斑血迹。他停止射击。他看见挥舞被单的一个满身血污的姑娘。他从沙袋后伸出头并且站起来。这时候，白被单后面吐出火舌，他直接从沙袋上摔下去。至少有十几发子弹击中他的头和身体。那年夏天，将军在黑龙江边。那里，苏联人和中国人正搞摩擦，第二年就打了仗。

这都是过去的事了。那时候李琳还是儿童，几乎什么事都不懂。兴华那时候也还小。他懂事早些，那仅仅是因为他爸爸死了，让造反派用带铁头的三角带抽在太阳穴上死的。妈妈也死了，她是精神失常之后失足从楼上掉下去摔死的。这都是过去的事了。

我们应该讲现在的事。

吃过晚饭，将军和我交谈了一会。你不必对这种交谈太留意，它没有什么特殊含义。将军问我学什么。我说学中文。将军说那好，比琳琳学的唱歌正路。我说她学的是音乐。将军说快毕业了吧。我说明年夏天。将军说你今年多大。我说29岁了。将军说那好，琳琳25岁。我说我们感情很好。将军说那好。将军

又说我老喽。将军又说去吧，找琳琳谈吧。将军又说跟我一个大老粗有什么好说的。将军最后说去吧玩去吧。

于是我站起来。在我转身的一刹那，我看见将军的脸抽动几下。我注意到他的确很老了。秃顶，驼背，军装穿在身上很肥大。我去琳琳那里。按我俩的意思是想住在一起。但后来将军夫人把琳琳安排到另一个屋子里去了。她家屋子多，在这个时候我认为是坏事。但后来琳琳还是溜进我的屋子直到天快亮时才走。

我看见了将军身上的伤疤。那是第二天早晨。疤暗紫色，是在后背上。他从洗澡间出来，瘦棱棱的脊梁正对着我。他大概听见了我的声音，转脸看我一眼，就急急忙忙穿好睡衣。我觉得他似乎很不高兴我看见他光脊梁，我又无法解释也没必要解释。

我跟琳琳说：“我看见你爸背上有一块大的伤疤。”

琳琳说：“还有呢。胳膊上腿上都有，可吓人呢。”

但我并没有从她脸上看出可吓人的样子，相反，却是很得意的样子，这让我生气。

我跟琳琳说这些话的时候，琳琳还赖在床上不起来。她穿半透明的睡裙，一只手勾着我的脖子。这时候走廊里传来将军夫人的咳嗽声：“琳琳，快起来吧！都八点半了。”我没有离开琳琳，她也不应声。我们就一起听见了将军和他夫人的对话。

将军说今天要买几斤鱼，再买点肉，蔬菜多买一些。夫人说行。将军说鱼要刮干净，把鱼头单独做，牛肉和鱼放在一块做，菜放在冰箱里，再买二两木耳。夫人说好。后来他们又说了一会话。我觉得我不能偷听两个老人谈话，就下楼，又走向操场。穿黄裤子兵在踢足球。足球直接飞向我。就是这只足球改变了我

的命运。准确地说，部分地改变了我的命运。

球被我勾住，我踢一个弧线球，球从傻乎乎的守门员身边窜进球门。一片喝彩声里我被拉进球场。于是我成了一方的前卫。我大出风头，梅开二度。这时候我看见琳琳站在场边。我精神大振。就在我盘过两名后卫举脚射门时，我摔倒了并且晕过去。后来琳琳告诉我，一个后卫从旁边冲过来踹在我腿上。这使我模模糊糊记起我曾听见小腿骨当时确是咔地响了一声。

我从此便躺在军营的卫生院里。大概琳琳使他们知道了我的身份。我住进了单人病房。我并不十分痛苦，单纯性骨折，很快就会好的。不幸的是它影响了我的社会调查，更影响了我琳琳一块快活。虽然她每天都要来坐两个钟头，但绝大部分时间我不得不一个人躺着胡思乱想。后来我不觉得闷了。使我快乐起来的直接原因是一个护士。

讲这个是很困难的，我很难把握这个故事你会不会喜欢，因为它很容易使你想到一个庸俗的三角恋爱故事，但我觉得必须讲它，否则整个故事将丧失意义。

将军来了。他说他到医院检查工作，顺便看看我好些没有。我感激得有点手足无措。我说从小就爱踢足球，中学时是市少年队前卫，上了大学还踢前卫，是看见足球就忘了吃饭的家伙。将军哈哈笑了，说好嘛好嘛，男子汉嘛。他还说受这点儿伤算不了什么。琳琳马上表示不满，说敢情你没伤着。将军说我死也死过几回了。说完他就走了。当时我很想请将军讲讲他的故事，但机会错过了。而且我有一种预感：将军恐怕永远也不可能讲他的故事了。这个预感后来得到了证实。

现在说那个护士。她姓王，我就叫她小王，别人也这么叫她。她不会超过20岁。她的个头儿和琳琳差不多。特别白特别

细腻那种的。我第一回看见她时几乎呆了。我认为我从未见过这样的姑娘。怎么形容大概都不会过分。她穿白罩衫，飘进飘出，很容易使人想到“天使”这个词。我这样为她的形象所倾倒并没有什么卑劣的目的。小王被指定专门护理我。每当琳琳来她就躲出去，琳琳走了她又来。这带来一个难处：我总免不了要大小便。我不忍心也不太好意思让她帮我做这种事。但我毕竟不能永远回避这件事。而且小王总会帮我做这个事。一般说来，这改变了我们之间的关系，而真正使我们亲近起来的是另外一件事。

那是下午，离她换班还有三个小时，而琳琳刚刚回家。我发现小王犹犹豫豫，我估计她有话要跟我说。我就问她有什么事需要我做吗？她就坐到我床前。她低着头坐了一会，我发现她已经哭了。我就很亲切地说：“小王，有什么话就跟我讲吧。”

她终于抬起头，看着我问：“你是琳琳姐的男朋友？”

我说是。她说：“我告诉你一件事。”

我说你说吧。她说：“你可不能告诉任何人。”我说我不告诉。她就说了一些使人无法平静的话。这也算一个故事。

18岁的男孩子应征入伍。他没有考上大学，或者说他对考大学没兴趣。他感兴趣的是当兵。他如愿以偿。男孩子的妈不同意，但她除了唠叨和流泪没别的法子。男孩子的爹不说同意也不说不同意。在儿子穿上军装那天，他说：“上前线吧。”男孩子就上了前线。一天晚上，他和两个战友站岗。他太困了，以至于越南两个士兵爬到离他七八米他才发现。他还机灵，打了一枪。这一枪挽救了阵地。在他开枪的同时，越南人也开了枪并且打中了他的右臂。伤本来不很重，但发炎化脓，他就被送进后方医院。他就住在小王的疗区。说到这里你也许猜到了，他和小王发生了

一些事情,说得明确些,两个人产生了感情。更通俗些:爱上了。

如果事情从此正常进行下去,小王也决不会掉泪。事情再发展下去就出乎所有人意料。男孩子伤好之后不告而辞。如果单单是这样也没什么。问题的严肃性在于有一天小王突然得到一个十分准确的消息:那男孩子就是李参谋长的老儿子。

也就是说:男孩子是李琳的弟弟,我的没见过面的小舅子。

接下去我和小王又谈了许多,一直到夕阳射进窗子才告别。看看小王一闪而出的背影,我心里产生了一些忧虑。我有点感慨生活的神秘。黄昏中竟有些弄不清自己是什么了。我有点困,就睡了。我很希望能做个梦。但我睡得很好,什么梦也不曾做过。

18岁的男孩子受伤时21岁。听小王说他长得很帅。小王说要早知道他是参谋长的儿子就不会理睬他的。我问这是为什么?她说不知道为什么。我想了想说咱们的情况差不多。说这番话时,是第二天上午。李琳进屋来的时候我们正谈得很高兴。小王出去后琳琳说你们谈得热乎乎的。我说这说得有怪味,很酸。琳琳哼一声说我看还是回家去养吧。我想了想就同意了。第二天我就搬回琳琳家,小王没来送我。

在我可以拄拐走路的一天,我听见了将军骂人。他骂得很凶,操你娘操你祖宗操你血祖宗。还有比这些更难听的话,嫂子妹子之类。按说这是该笑的,但我当时却有点吓住了。将军并不是骂我而是骂他的下属,而且是对着电话破口大骂。我听了一会,知道是军训出了大事故。

我忘了说,将军是空军某部的军参谋长。大事故意味着飞机失事或者飞行员牺牲。这一次是两架飞机相撞,四名飞行员尸骸无存。

将军骂完了。我在想我该不该送一杯水进去。我听见将军喊：“兴华你来！”

我拄拐走进他的房间。阳光很充足，房间很干燥。电扇呼呼呼摇头摆脑。将军的脸上淌着汗，两只眼睛通红。他劈头问我：“你说，这仗打得打不得？”

我问：“什……么仗？”

他挥一下手，“和越南人。”

我说：“我也不知道。”

“什么？”他立起眼睛，“你他娘的怎么会不知道！”

我结巴了一会，说：“不该打就不会打了。”

“屁话！滑头！”他拍桌子。“瞎了我的女儿给你这滑头！”

我把拐靠在沙发上，坐下，更大声地喊：“有你们军人，不打仗干什么？”

他好象让我喊住了，愣愣看我一会，周身突然松懈下来。他摇摇头，说：“是啊是啊！军人军人，不打仗要军人干什么？啊啊啊……”他朝我摆手，我就出去了。

我的心情十分糟糕。不是因为挨骂，而是因为他最后的笑。我突然有些可怜将军，我觉得他十分疲倦。

这一段故事就这样子。接下去再讲一个，这个故事和整个故事有点干系。

……民民受伤了。腰中了一块弹片，血染透了军衣，但手里的枪还在响。民民亲眼看见四个越南鬼子倒在阵地前边。战斗结束后他还活得很好。他得了一枚三等功勋章。他把奖章寄给父母。母亲一边哭一边笑一边跟老头说：“民民是好样的！好样的！”父亲看看奖章，说：“我从细伢子打成老头子。血啊，一颗奖章一滩血啊一滩血啊！”说完他眼圈竟红了。站在地图前面看，

一个钟头不说话。这个时候，他还不知道自己的儿子和一个女护士恋爱，更不知道儿子李民和小王分手的原因。后来他还是知道了，但是已经晚了，一切都没法子挽回了。

最早知道李民和小王那种关系的是李琳。她把这事讲给了妈妈。而李民是相信姐姐不会告诉任何人才讲的。李琳并没有说什么对李民和小王不利的话，但我还是认为李琳有不可推诿的责任。上面那些消息是李琳传给我的。我当时什么也没说，我只是看她一直看得她哭为止。

将军夫人并不一定象你想象得那样坏。她无论如何没做什么不得体的事情。她只是让儿子了解一个女兵在部队成长的艰辛困苦。她只说，一个女兵提了干部，那么容易？她进一步说，没什么根子又没特殊贡献，能提干？她进一步说，这就需付出牺牲，最宝贵的牺牲。她进一步说，女孩子最宝贵的东西是什么？

她只说了这些话，别的什么都没讲。要怪只能怪我的未来小舅子。他当时说我懂了。后来他哭了，但他还是走了。再后来，也就是我和小王告别的时候，小王告诉我说李民走前找过她。只是因为他说了一句不该说的话，她打了他一个嘴巴。小王和我说说这番话时流泪了。我不用问什么。我只是说，现在呢？小王说，说现在有什么用？已经没有现在了。我又说，你恨他？小王说，不恨了，那时候我们懂得太少。现在……她说不下去了。

再说李民。李民回到部队之后翻来覆去折磨自己，最后还是下决心给小王写了信。信简单极了，只一句：“我要和你结婚。”我说过，已经晚了，一切都没法子挽回了。

这是后来才知道的事。

就在我退出将军房间之后的15分钟之后，他走进来，说：“没别的亲人？”